

证券代码：000851

证券简称：*ST 高鸿

公告编号：2025-061

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05月21日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5年05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景林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的人数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同意：6票；反对：1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同意公司下属公司鸿昌（北京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鸿昌创投”）拟以人民币3,900万元认购鸿行智芯科技（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鸿行智芯”）新增注册资本1,413.04万元、下属公司北京大唐高鸿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鸿数科”）拟以人民币2,600万元认购鸿行智芯新增注册资本942.03万元。

同意增资认缴完成后，高鸿数科受让广州芯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芯楹”）届时持有鸿行智芯的3.77%股权（注册资本共计405.04万元，其中实缴67万元），其中由高鸿数科以1元/注册资本受让广州芯楹前期已经实缴的67万元注册资本；由高鸿数科以0元受让广州芯楹前期338.04万注册资本的增资认缴权，对应的增资款933万元由高鸿数科继续完成实缴。增资价格为2.76元/注册资本。

在前述交易全部完成后，本次公司下属公司鸿昌创投、高鸿数科合计投资金额7,500万元，对鸿行智芯公司的持股比例合计37.83%。

公司董事李强先生对此议案投反对票，反对理由：车芯业务属于募投项目的重要内容，鸿行智芯公司业务与募投项目的关系没有提供明确说明，没有提供维护募投项目权益的措施；员工持股平台持股比例高、实缴比例低，不符合同比例同期限实缴出资的原则，也没有提供合理性说明。基于以上原因，对议案投反对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下属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05 月 28 日